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18-010

##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HAO HONG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经全体与会表决权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HAO HONG先生根据2017年经营管理情况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向董事会作《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总结了董事会的工作情况,会议决定通过该报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参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刚刚、张昆、潘广成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请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303.34万元,同比增长28.99%;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128.77万元,同比上升35.04%。与会董事认为该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的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合并实现收入1,423,033,412.68元,公司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1,287,654.1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7,561,112.75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67,561,112.75元为基数,母公司按净利润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756,111.28元, 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36,887,788.60元。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结合公司2017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拟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履行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职责决定其报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2017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8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有关规定,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已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详情请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形成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2017年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良好,未出现内部控制规则失效或缺位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报告详情请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等,不存在未及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未出现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报告详情请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金预算使用情况,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期限1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24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4月23日至2018年4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23日下午15:00至2018年4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时间:2018年4月1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至2018年4月18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七大街7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2017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薪酬方案》;

8、《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10、《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关于将<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18-016

##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1、2、4-11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3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18年3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列表: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2017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薪酬方案	√
8.00	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00	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
10.00	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1.00	关于将<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8年4月20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6:00,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七大街71号,邮编:300457,传真:022-66252777。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须在2018年4月20日16:00前送达本公司。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长亮

联系电话:022-66252889

联系邮箱:securities@asyun.com.cn

联系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七大街71号,邮编:300457

2、本次会议预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21”,投票简称:“凯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4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23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4月2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参会股东登记表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18-011

##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给各位监事,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婷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经全体与会表决权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年,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全体监事认为:本报告如实反映了2017年监事会的履职情况,同意通过该报告,并表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303.34万元,同比增长28.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128.77万元,同比上升35.0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且该事务所过往在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6、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2017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调查和评估后,审阅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现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